

证券代码：300700

证券简称：岱勒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6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及总经理兼董事段志勇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杨辉煌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周家华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康戒骄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钟建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7,732,34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0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7.14%）的持股5%以上股东杨辉煌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27%，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2.32%）。

2、持有公司股份941,6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4%，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24%）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总经理兼董事段志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5,4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06%）。

3、持有公司股份1,744,6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4%，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45%）的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周家华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6,15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11%）。

4、持有公司股份1,020,1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26%）的副总经理兼董事康戒骄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5,04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06%）。

5、持有公司股份887,4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23%）的副总经理兼董事钟建明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1,86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06%）。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位/身份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公司回购 专用账户股份后 的总股本(%)
杨辉煌	持股 5% 以上股东	27,732,343	7.00	7.14
段志勇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总经理、董事	941,640	0.24	0.24
周家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744,620	0.44	0.45
康戒骄	副总经理、董事	1,020,180	0.26	0.26
钟建明	副总经理、董事	887,460	0.22	0.23

注：公司总经理、董事段志勇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段志明先生系兄弟关系，根据相关规定，段志勇先生为段志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系段志明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截至本公告日，段志明、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段志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8,261,894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股权激励行权的股份、二级市场买入的股份（含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送股而相应增加的

股份)。

(三)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拟减持股份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 (%)
杨辉煌	不超过 9,000,000 股	2.27	2.32
段志勇	不超过 235,410 股	0.06	0.06
周家华	不超过 436,155 股	0.11	0.11
康戒骄	不超过 255,045 股	0.06	0.06
钟建明	不超过 221,865 股	0.06	0.06

(四)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其中,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五) 减持期间: 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

(六) 减持价格: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七) 若在减持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八) 本次上述股东的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上述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也存在不确定性。

(二)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公司破发、破净情形或者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

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形。

（四）本次股东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发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